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29 January 2013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13 年 1 月 28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

谨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，转递安全理事会第 1612(2005)号决议设立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 2013 年 1 月 18 日给你的信，其中涉及 2012 年 12 月 19 日通过的工作组结论(S/AC.51/2012/3)(见附件)。

安全理事会主席

马苏德汗(签名)





附件

2013 年 1 月 18 日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给秘书长的信

在 2012 年 5 月 31 日第 33 次会议上，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2009 年 2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期间斯里兰卡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第四次报告(S/2011/793)。在 2012 年 12 月 19 日第 35 次会议上，工作组通过了关于斯里兰卡境内儿童与冲突问题状况的结论(S/AC.51/2012/3)。

为了贯彻安全理事会核准的工作组的建议，并须符合适用的国际法和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，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1612(2005)号和第 1882(2009)号决议，我接受委托，以工作组主席的名义传达如下：

工作组鼓励秘书长根据斯里兰卡政府的请求，提供联合国的援助，为受冲突影响的儿童提供儿童保护方面服务，包括心理社会帮助，基于社区的帮助和社会基础设施。

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

西尔维·**卢卡斯**(签名)